

华电（漳平）能源有限公司

面向系统内外公开招聘的公告

华电（漳平）能源有限公司前身为漳平电厂，成立于1986年8月，现隶属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，为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。公司拥有2台300MW循环流化床机组、2台6MW水电机组、40台2.2MW风电机组和25.6MW光伏机组，总装机容量为725.6MW，是集火电、风电、水电、光电、供热多种能源结构为一体的综合能源公司。

为满足公司生产运营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系统内外开展公开招聘工作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原则

（一）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；

（二）综合考虑应聘人员的能力、学历、资历，坚持人岗匹配原则；

（三）同等条件以现从事专业、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者优先。

二、招聘岗位及数量

1. 集控运行主值班员 1 名；
2. 锅炉维护工作组组长 1 名；
3. 热控维护工作组组长 1 名。

三、应聘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政治素质高，品行端正，遵纪守法；
2. 吃苦耐劳，诚实守信，爱岗敬业，有较强的团队合作精神；
3. 具备独立判断、分析和处理本专业技术问题的能力；
4. 身体健康，无不适应本职工作病症。

（二）资格条件

1.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应聘岗位相关专业；
2. 中级职称或高级工；
3. 年龄 45 周岁及以下；
4. 具备 5 年及以上本专业工作经历。

其他条件详见附件《招聘岗位及对应条件》。

注：特别优秀的，经向华电集团公司沟通获许的前提下，条件适当放宽。

四、否决事项

（一）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，以及受到过刑事处罚的人员。

（二）违反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，造成不良影响的。

五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

凡符合应聘条件且有意应聘者，由本人如实填写《招聘报名表》（见附件2）以“姓名+应聘单位+应聘岗位.doc”格式命名；应聘者还须同时提供个人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（pdf格式），包括：身份证、学历证书（含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）、国家注册类资格证书、专业技术（技能）资格证书、发明专利、重要荣誉证书如技术能手荣誉证书等，以上所有文件以“姓名+应聘单位+应聘岗位.zip”格式命名打包；打包文件以电子邮件发送至招聘单位联系人邮箱，邮件标题备注为“姓名+应聘单位+应聘岗位”。

报名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28日17:00。

（二）资格审查

根据应聘者提供的报名材料及招聘条件，招聘单位组织进行资格审查。

（三）笔试、面试、技能考核及履历审核

资格审查通过人员将由招聘单位统一安排笔试和面试、技能考核，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参加面试时应聘者应提供本人报名材料原件。

注：笔试和面试、技能考核得分进行加权计算，满分 100 分，总得分低于 65 分不聘用。

履历加分：包括高于要求的全日制学历与职称、国家注册职业资格、发明专利、地市级以上技术能手等。

（四）体检

体检由招聘单位统一安排指定医疗机构体检，体检结果不符合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（人社部发〔2016〕140 号）或存在从事对应火电厂（或水电站）相关工种的职业禁忌症的，原则上不予录用。拟聘用人员应如实、主动告知个人身体状况及重大疾病史，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负。

（五）上报审核备案

按规定履行审核备案程序。

（六）办理入职

办理入职手续，组织签订劳动合同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应聘者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，若有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聘用资格（或报名资格）。

（二）应聘者须严格按照招聘公告规定的报名方式准备和发送材料，恕不接受其他报名方式，面试前不接待来访。

(三) 报名岗位类别数量。应聘者在符合岗位要求的前提下，可同时报名不超过两个类别岗位。

(四) 聘用人员的试用期为 3 个月，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后正式上岗，执行招聘单位相应薪酬福利待遇。考核不合格的，另行安排岗位。

(五) 招聘单位不承诺解决聘用人员户口、配偶工作问题。除安排生产值班宿舍外，不解决聘用人员家庭及个人的住房问题。

(六) 应聘人员一经聘用，须 3 年内在生产岗位，且不跨单位调配。

七、招聘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女士

联系电话：15759023130

邮 箱：254724340@qq.com